

元次山季譜

孫望著



# 自序

文學至於李唐，蔚乎盛矣。自四傑以降，要仍踵武齊、梁，講求聲偶，雕繪塗澤，言務纖密；意或翻陳以出新，辭多窮力以爭麗；逶迤靡艷，綺曼相矜，秦、漢骨力，於焉絕嗣。陳子昂作，倡導復古，爲詩一主，平淡清雅。顧其於文，除奏疏數章，間有用世之志，外餘諸作，類未脫唐初格調。而風氣所趨，積習難革，時會好尚，且有變本加厲之勢；斯後人之所以興嗟文章道弊也。逮夫開元、大曆之際，沈千運、孟雲卿輩七八君子，以高古自守，以淳樸相尚；惜亦限於詩什，文則後世莫聞焉。惟元結次山，崛起中朝，凡有所作，一杜儂偶，吐棄浮華，拯彼聲病，冷然獨挺於流俗之中，戛然強攘於已溺之後。靡縛之風，賴以稍殺；粉黛之色，緣是轉絕。而後韓、柳、皇甫，始得承流接響，恣肆所言。或排奡雄奇，踪迹孟、荀；或清深雅健，粧棟顏、謝。雖集成之功，時論歸美；顧先導之力，寧可忽忘。余也不敏，夙懷景慕。曩曾羅致文集碑記，參以史傳，考厥生平，繫年而次，撰元次山年譜初稿一卷。（民國二十四年刊金陵大學文學院季刊）爾來十有四年矣。中經寇禍，奔走江湖；過涪溪而觀磨崖巨刻，溯瀟、湘而尋朝陽遺蹟；徵諸詩文，益增向往。自辛巳執教金陵，間復留意典籍，偶有所獲，輒注眉端；積之七歲，增補之事，無慮過半；爰更排比，寫成此稿。諸凡史傳碑記以及諸家文徵之有悖誤出入者，悉爲勘正。

如魯公碑銘載肅宗乾元中，次山充山南東道節度參謀，而景文新唐書本傳則稱山南西道；稽

之詩文，證之行事，知當屬諸東道。此則碑是而史誤之例也。廣德癸卯歲，次山起刺道州，會西原民侵境，碑載州爲蠻陷，人十無一，戶纔滿千，史云掠居人數萬，遺戶裁四千。兩文互勘，頓生懸殊。今按次山春陵行序，謂道州舊四萬餘戶，經禍已來，不滿四千，景文據此爲說，理宜不謬。魯公所稱，或者詩人『靡有子遺』之比耳。此則史是而碑非之例也。自安、史亂作，次山避難襄陽，稱猗玕子，將家瀼濱，自號浪士；及居樊水，始得聲叟、漫叟之名。碑史引次山自釋，言之詳矣。而李肇國史補、晁公武郡齋讀書志皆混稱之。此必輾轉摭拾所致，而亦碑史皆是，他書俱非之例也。至若次山罷卒年歲，魯公、景文，俱作五十。余據次山別王佐卿序，前後稽考，當作五十四；是則吳修續疑年錄推定生開元十一年者，今宜改爲開元七年矣。此則碑史並後賢著述俱誤之例也。凡此皆瑩瑩大者，他不備舉。嗚呼，元公生丁亂世，寄身戎旅，捍國憂民，希跡前修，振頽扶危，功勳炳然，其人其德，自足千秋。杜子美嘗歎得結輩參錯天下爲邦伯，萬物吐氣，天下少安可待；呂和叔亦以爲如次山者，足爲貪虐放肆、以生人爲戲者戒。由是言之，元公忠耿直清，言與行合，其足爲後生師法者，豈僅文學而已哉。

歲在戊子、八月旣望、常熟孫望識。

## 目錄

自序

元氏世系表

年譜

附錄一 墓碑銘及唐書本傳

一〇四

附錄二 元次山著述年表

一一一

附錄三 主要參考資料

一一五

再版後記

一二三

# 元次山年譜

常熟 孫望撰

唐玄宗開元七年（公元七一九）。己未，閏七月。

結生，一歲。

春正月、吐蕃遣使朝貢。夏四月、開府儀同三司王仁皎卒（年六十九）。九月、改昭文館依舊爲弘文館。（舊唐書卷八玄宗紀上）

別王佐卿序云：「癸卯歲，京兆王契佐卿，年四十六；河南元結次山，年四十五。」案癸卯爲代宗廣德元年，溯元結一歲時，正是開元七年。

吳修續疑年錄（粵雅堂叢書第一七六冊）：「元次山，五十。生開元十一年癸亥，卒大曆七年壬子。」按吳修云『生開元十一年』，當據顏氏碑記『卒大曆七年』上推所得，外無他證，未足爲憑。（吳榮光歷代名人年譜同續疑年錄，亦誤。說詳後文。）

元結，字次山，後魏常山王遵十二世孫。

顏真卿元君表墓碑銘云：「後魏昭成皇帝孫曰常山王遵之十二代孫，自遵七葉，王公相繼，著在惇史。」又新唐書元結傳云：「元結，後魏常山王遵十五代孫。」按自常山王遵以下七葉，下及高祖善禪，曾祖仁基，祖亨，父延祖，以至元結，正是十二代。二者以顏氏碑記爲是。趙明誠金石錄云：「元結碑，顏魯

公撰并書。按唐書列傳結後魏常山王遵十五世孫而碑與元氏家錄序皆云十二世，蓋史之誤。』

北史魏諸宗室傳：『昭成皇帝九子，庶長曰實君，次曰明元帝，次曰秦王翰，次曰紇根，次曰地干，次曰力真，次曰窟咄。』又曰：『常山王遵，壽鳩之子也。』按魏書卷三帝紀三、太宗明元帝諱嗣，爲太祖道武帝拓跋珪（拓跋珪爲昭成帝什翼犍之嫡孫，獻明帝寔之子）之子，於昭成帝什翼犍爲曾孫。北史所稱明元帝，恐係獻明帝之誤。又按新唐書宰相世系表十五下，載昭成皇帝七子，爲寔君、秦王翰、閼婆、壽鳩、紇根、力真及窟咄。與北史所載略異。又魏書昭成子孫傳：『常山王遵，昭成子壽鳩之子也。』

高祖善禪，唐尚書都官郎中、常山郡公，代居太原，遂爲太原人。

趙明誠金石錄云：『又碑與元和姓纂云，結高祖名善禪，而家錄作善禪，未知孰是。』按家錄今不傳，無可考，故從碑記。

顏真卿元君表墓碑銘：『高祖善禪，皇朝尚書都官郎中常山郡公。』林寶元和姓纂：『唐都官郎中元善禪，稱昭成帝後。南宮故事云：代居太原，著姓。』禪曾孫谷神，扶州刺史。堂姪俯，宋州刺史。元孫結，容府經略兼中丞，生友直，爲京兆少府。』元和姓纂引南宮故事云云，按書今未見。新唐書藝文志四十八史錄故事類載王方慶南宮故事十二卷，又盧若虛南宮故事三十卷，未知林寶所稱，係指何者。

舊唐書卷四十三職官志：『都官郎中一員，屬刑部尚書，從五品上。掌配紀隸，簿錄俘囚，以給衣糧藥療，以理訴競雪冤。』又新唐書百官志三十六：『都官郎中一人，屬刑部尚書，掌存隸簿錄，給衣糧醫

藥，而理其訴免（免疑冤之譏）。

曾祖仁基，字惟固，朝散大夫、襄信令、襄常山公。

顏真卿元君表墓碑銘：『曾祖仁基，朝散大夫、襄信令、襄常山公。』又新唐書元結傳：『曾祖仁基，字惟固，從太宗征遼東，以功賜宜君田二十頃，遼口并馬牝牡各五十，拜寧塞令，襄常山公。』

錢大昕潛研堂金石跋云：『唐書元結傳稱曾祖仁基，寧塞令，而碑云襄信令。……皆其異者。』按金石三跋亦有類此之語，不錄。

舊唐書卷四十二職官志：『朝散大夫，文散官，從第五品下階。』又卷四十四職官志：『諸州上縣令，從六品上；中縣令，正七品上；下縣令，從七品上。』又同書卷三十八地理志：『襄信縣，屬河南道蔡州。又

同卷：宜君縣，屬關內道坊州。』

祖亨，字利貞，霍王府參軍，隨鎮、改襄州。

顏真卿元君表墓碑銘：『祖利貞，霍王府參軍，隨鎮、改襄州。』新唐書元結傳：『祖亨，字利貞，美姿儀。嘗曰：我承王公餘烈，廢犬聲樂是習，吾當以儒學易之。霍王元軌聞其名，辟參軍事。』

畢沅中州金石記：『容州都督元結表墓碑，大曆〇年十月立，顏真卿撰并書，在魯山學宮。其文與新唐書本傳略同，宋祁當即據此爲之。惟碑云祖利貞，史云祖亨，字利貞……蓋傳寫之誤。』而金石三跋則云：『次山祖，傳云諱亨，字利貞，碑惟云利貞，由避肅宗諱，不書。』按肅宗名亨，顏真卿爲肅宗時人，碑文避諱，其理近是。

元亨事蹟，史無可考。北史常山王傳附亨事，隋書有元亨傳，皆云亨字德良，爲常山王遵五世孫，襲爵馮翊王。按結祖爲常山王十世孫，前者隋時人，結祖則唐時人，一則襲爵馮翊王，一則官不顯達，元結與呂相公書亦云：『某三世單貧』，故知彼亨非此亨也。

舊唐書卷六十四高祖二十二子霍王元軌傳：霍王元軌，高祖第十四子也。武德六年封蜀王，八年徙封吳王。貞觀初，曾從太宗遊獵，遇羣獸，命元軌射之，矢不虛發。七年拜壽州刺史，十年改封霍王，授絳州刺史，尋轉徐州刺史。二十三年爲定州刺史。垂拱元年加位司徒，尋出爲襄州刺史。據此，知霍王元軌之鎮襄州，事在武后垂拱初年，則元亨之爲霍王府參軍，及隨鎮改襄州云云，均爲垂拱初年事。

同書卷三十九地理志：襄州屬山南東道。

父延祖，三歲而孤，歷魏成主簿、延唐丞。以魯縣商餘山多靈藥，遂家焉。卒年七十六，門人私謚曰太先生。寶應元年，追贈左贊善大夫。

顏真卿元結表墓碑銘：『父延祖，清靜恬儉，歷魏成主簿，延唐丞，思閑，輒自引去，以魯縣商餘山多靈藥，遂家焉。及終，門人謚曰太先生。寶應元年，追贈左贊善大夫。』又新唐書元結傳：『父延祖，三歲而孤，仁基救其母曰：此兒且祀我。因名而祀之。逮長不仕，年過四十，親姪彊勸之，再調春陵丞。輒棄官去，曰：人生衣食，可適饑飽，不宜復有所須。每灌畦掇薪，以爲有生之役，過此我不思也。安祿山反，召結戒曰：而曹逢世多故，不可自安山林；勉樹名節，無近羞辱云。卒年七十六，門人私謚曰太先生。』

金石三跋：『碑云次山父延祖，歷魏成主簿、延唐丞。傳僅云再調春陵丞而已。春陵，漢縣。宋景

文書，唐人仍襲用舊名，使其歷官所在，後世幾不可考，殆非例也。元和郡縣志：春陵故城在延唐縣北十里，景文於傳書之，其亦用古之過而遂僻澀如是與。』

按天寶十四載，結三十七歲。冬十一月，適安祿山作亂。十二月，東京陷，河南多陷。本傳云是時延祖召結戒之，下又云『卒年七十六』，疑延祖之卒，在天寶十四載十一月以後也。讀辭監察御史表，有『臣在至德元年，舉家避難』等語。與呂相公書又云：『自兵興以來，此望亦絕。何哉？某一身奉親，奔走萬里。……』知既亂之後，結復扶老攜幼，奔走避難，則結父之死，不在天寶十四載而在十四載後矣。又表云：『臣老母多病，又無兄弟，漂流殊鄉，孤弱相養。』孤，結自謂。則上元元年作表時，結父固已先逝矣。由此可知結父之卒，當在天寶十五載至上元元年（公元七五六—七六〇）五年之間。復據公乾元二年與李相公書，有『中逢喪亂，奔走江海』之語，則父喪又必在天寶十五載至乾元二年（公元七五六—七五九）四年之間，不得遲至上元中矣。

舊唐書卷四十四職官志：諸州上縣中縣丞皆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下縣丞一人，正九品上。上縣主簿一人，正九品下，中縣下縣主簿皆一人，從九品上。又：左贊善大夫五人，正五品上，爲東宮屬官。又新唐書百官志三十九上：左贊善大夫五人，正五品上。掌傳令，諷過失，贊禮儀。爲東宮官，屬詹事府。

舊唐書卷三十八地理志：魯縣，屬河南道汝州。又同書卷四十地理志：延唐縣，屬江南西道道州。

無兄弟。

胡震亨唐音癸籤卷二十八頁四兄弟門云：『兄弟則元結、元融……』。又全唐詩小傳云：『元季川，

大曆、貞元間詩人也。一云名融，元結弟。詩四首。」又云：「乾元中，季川兄結，嘗編七人詩爲漢中集。」

按元結無兄弟，辭監察御史表云：「臣老母多病，又無兄弟。」又乞免官歸養表亦云：「臣無兄弟，老母久病。」知元結固無兄弟。述居所云：「與兄弟承歡膝下，與友朋和樂於琴酒」；蓋統謂其從兄弟也。次山有從兄曰德秀，有族弟曰源休，季川亦從弟之一耳。元結處規云：「季川問曰，脫終不復二論，脫有意乎。於戲，季川……」又訂司樂氏：「季川問曰，向脫謝樂官，不亦過甚……」乃唐詩紀事卷三十二本之曰：「……次山作處規云，季川曰，脫復不言，脫有意乎。脫，兄之別稱也。」云云（詩紀同），諸書遂據此以季川爲結弟，殊謬。

從兄德秀，時年二十四，字紫芝。少孤，事母至孝。有高名於時。公之成立，多賴其扶植。

李華元魯山墓碣銘：「維唐天寶十三載秋九月二十七日，魯山令河南元公，終於陸潭草堂，春秋五十九。」又曰：「公諱德秀，字紫芝，延州使君之子，後魏七葉，易姓爲元，公其裔也。」又舊唐書元德秀傳：「元德秀者，河南人，字紫芝。開元二十一年登進士第。性純朴，無緣飾，動師古道。父爲延州刺史。德秀少孤貧，事母以孝聞。」

按天寶十三載，德秀卒，年五十九。時結年三十六。上推三十六年，方結一歲時，德秀正二十四歲。  
舊唐書卷三十八地理志：延州中都督府，屬關內道。

開元十三年（公元七二五）。乙丑。  
公七歲。

獨孤及（至之）生。

獨孤及毘陵集附錄（四部叢刊本）崔祐甫撰獨孤及神道碑銘：「奄忽捐館，其時也大曆十二年夏四月二十九日，其地也常州之路寢，其壽也五十三。」

開元二十一年（公元七三三）。癸酉，閏三月。

公十五歲。

正月、制令士庶家藏老子一本，每年貢舉人量減尚書論語兩條策，加老子策。三月、侍中裴光庭卒（年五十八）。十一月、尚書右丞相宋璟以年老致仕。十二月、京兆尹裴耀卿爲黃門侍郎，前中書侍郎張九齡起復舊官，並同中書門下平章事。是歲、關中久雨害稼，京師饑。（潛

唐書卷八玄宗紀上）是歲、分天下爲：京畿、都畿、關內、河南、河東、河北、隴右、山南東道、山南西道、劍南、淮南、江南東道、江南西道、黔中、嶺南，凡十五道，各置采訪使。（通鑑卷二

三唐紀二十九）

從兄德秀，年三十八。應府貢，以母羸老，不忍離左右。乃躬負板輿，同如京師（長安）。以才行第一，與太原王端、天水閻仲璵同登進士第。

舊唐書元德秀傳：「開元二十一年，登進士第。」又云：「開元中，從鄉賦，歲遊京師，不忍離親；每行，則自負板輿，與母詣長安。登第後，母亡，廬於墓所，食無鹽酪，藉無茵席，刺血畫像，寫佛經。久之，

以孤幼棄於祿仕。』又云：『德秀早失恃怙，續麻相繼，不及親在而娶，既孤之後，遂不娶婚，族人以絕嗣規之。』德秀曰：吾兄有子，繼先人之祀。』李華元魯山墓碣銘：『延州卽世之後，昆弟彫落，慈親羸老，無小無大，仰飴于公。及應府貢，如京師，不忍離親，躬負安輿，往復千里，以才行第一，進士登科。』權德興王端神道碑：『端，太原人，舉進士宏詞，連中甲科。』又云：『自開元、天寶間，仕進者以文講業，無他蹊徑。公與河南元德秀、天水閻仲興，同歲中正鵠。』

按徐松登科記考（南齊書院叢書本）卷八開元廿一年條：是歲，進士二十五人（玉芝堂談薈作二十四人），狀元徐徵。同榜及第者，有劉長卿、房安禹等。元德秀、王端、閻仲興亦於是年及第。並云：『是年，知貢舉無可考。按舊唐書文苑傳：席豫，開元中，累官至考功員外郎，典舉得士，爲時所稱。疑卽在是時，俟考。』

直隸汝州全志（道光二十年錢福昌重修本）：『元德秀，開元廿一年伊陽縣進士。』

復按舊唐書稱德秀早失恃怙。據皮日休詩：『輦母遠之官，宰邑無玷疵。』是德秀出宰時猶奉老母，何得云早失恃怙？魯山縣志謂『傳文以恃字牽入，非是，宜作早失所怙』，得之。又魯山縣志云：『考德秀年五十九，卒於天寶十三載甲午，其生實當萬歲通天元年丙申。』開元二十一年，登進士第，德秀年已三十八。開元二十三年，爲魯山令，年四十餘矣。新書云：既擢第，母亡，廬墓側。服除，以妻用謁南和尉。據是，則德秀喪終已四十一，時已爲魯山令。前此尉南和，補龍武軍錄事參軍，亦嘗間歷歲月，新書所指擢第母卽亡者，益失其實。皮日休詩『輦母遠之官』，南和距河南爲遠，當官南和時，母固未亡，此

其證也。』

新唐書藝文志五十集錄別集類：劉方平詩一卷。注云：『河南人，與元魯山善，不仕。』故詩紀本之云：『劉方平，元魯山與之善』也。

李肇國史補卷上（得月移叢書本）：『元魯山自乳兄子，數日，兩乳漚流，兄子能食其乳方止。』（錢易南部新書癸集亦云：『元德秀貧時，其兄早亡，有遺孤，暮月其嫂又喪，無乳哺之，德秀晝夜哀號，抱其子卽以己乳含之，涉旬而有汗，遂長大。』）按此或者當時相傳如此，未必屬實，附錄以供參考。

開元二十二年（公元七三四）。甲戌。

公十六歲。

五月戊子，黃門侍郎裴耀卿爲侍中，中書侍郎張九齡爲中書令，黃門侍郎李林甫爲禮部尚書同中書門下平章事。六月，左金吾將軍李佺於赤嶺與吐蕃分界立碑。十二月，幽州長史張守珪斬契丹王屈列，立其酋長季過折爲契丹王。（舊唐書玄宗本紀）

從兄德秀，年三十九。以孤幼奉於祿仕，調授邢州南和尉。召補左龍武錄事參軍。墜車傷足。

李華元魯山墓碣銘：『以才行第一，進士登科。』又曰：『銓試超等，補南和尉。黜陟使以至行上聞，授左龍武軍錄事參軍。因墜傷足，樂正之憂，愀然滿容。』又舊唐書文苑傳：『以孤幼奉於祿仕，調授邢

州南和尉，佐治有惠政，黜陟使上聞，召補龍武錄事參軍。』

按德秀於開元二十一年登進士第，開元二十三年爲魯山令。中間曾調授邢州南和尉，補龍武錄事參軍。其確實年月雖不可知，要以在本年爲最合理。姑次於此。

舊唐書職官志：左右龍武軍錄事參軍事一人，正第八品上階。又：諸州上縣尉二人，從九品上；中縣下縣尉一人，從九品下。

謹案舊唐書玄宗紀：開元二十七年，「五月癸卯，置龍武軍官員。」又職官志左右龍武軍條注：『初，太宗選飛騎之尤驍健者，別署百騎，以爲翊衛之備。天后初，加置千騎；中宗加置萬騎，分爲左右營，置使以領之。自開元以來，與左右羽林軍名曰北門四軍。開元二十七年，改爲左右龍武軍。』云云。是知龍武軍之名，實始於開元二十七年，此在二十三年前後，尙無龍武之名，而李華碣文云云，蓋據其後名而言。乃傳文襲之，致滋後人之疑，殆非例也。

舊唐書卷三十九地理志：南和縣，屬河北道邢州。邢州，本隋襄國郡，武德元年改爲邢州總管府，天寶元年改爲鉅鹿郡，乾元元年復爲邢州。

開元二十三年（公元七三五）。乙亥，閏十一月。

公十七歲。

三月，殿中侍御史楊萬頃爲仇人所殺。十二月，新羅遣使朝獻。（舊唐書玄宗紀上）

杜佑（君卿）生。（據舊唐書卷一四七杜佑傳：元和七年卒壽七十八之記載，逆推所得。）

是歲，公始折節向學。事從兄德秀。

新唐書本傳：「結少不羈，十七，乃折節向學，事元德秀。」又顏真卿元君表墓碣銘：「君聰悟宏達，個儻而不羈，十七始知書，乃受學於宗兄德秀先生。」按四部叢刊本顏魯公集無先生二字。又按公家居商餘山，開元二十三年，從德秀學，時德秀爲魯山令（見下），疑次山當時亦從居魯山縣城。

魯山縣志：「壺山東南爲商餘山。商餘山東南三十五里，今名青山，又名筆架山，南連南召之域，多靈藥，唐元延祖之所宅也。」

德秀年四十，以兄子婚娶，家貧無以爲禮，乃求爲魯山令。玄宗御樓酺宴，德秀僅遣樂工數人，連袂歌于焉。

李華元魯山墓碣銘：「以甥婚仕爲念，受署魯山令。」舊唐書元德秀傳：「以兄子婚娶，家貧無以爲禮，求爲魯山令。」又新唐書卓行傳：「家苦貧，乃求爲魯山令。前此墮車足傷，不能趨拜，太守待以客禮。有盜繫獄，會虎爲暴，盜請格虎以贖，許之。吏曰：彼詭計，且亡去，無乃爲累乎？德秀曰：許之矣，不可負約，卽有累，吾當坐，不及餘人。明日，盜尸虎還，舉縣嗟嘆。玄宗在東都，酺宴五鳳樓，命三百里縣令刺史以聲樂集。是時頗言帝且第勝負，加賞黜。河內太守輦優伎數百，被錦繡，或作犀象，瓊瑩光麗。德秀惟樂工數十人，聯袂歌于焉，于焉，德秀所爲歌也。帝聞，異之，歎曰：賢人之言哉！」

按鄭處誨明皇雜錄云：「玄宗在東洛，大酺於五鳳樓下。命三百里內縣令刺史，率其聲樂來赴闕者，或謂令較其勝負而賞罰焉。時河南郡守命樂工數百人於車上，皆衣以錦繡，服廂之牛，蒙以虎皮，及

爲犀象形狀，觀者駭目。時元魯山遣樂工數十人，聯袂歌于薦蕪于焉，魯山之文也。玄宗聞而異之。徵其詞，乃歎曰：賢人之言也。其後上謂宰臣曰：河內之人，其在塗炭乎！促命徵還，而授以散秩。」新唐書及通鑑，蓋即本此。通鑑唐玄宗紀（卷二百十四）：「二十三年春，正月乙亥，上御五鳳樓酺宴……時命三百里內刺史縣令，各率所部音樂，集於樓下，各較勝負。懷州刺史以車載樂工數百，皆衣文繡，服箱之牛，皆爲虎豹犀象之狀。魯山令元德秀惟遣樂工數人，連袂歌于薦蕪。上曰：懷州之人，其塗炭乎！立以刺史爲散官。德秀性介潔質樸，士大夫皆服其高。」

直隸汝州全志卷三職官志：「元德秀，魯山縣知縣。」

魯山縣志云：「案新唐書德秀傳載河內太守，通鑑作懷州刺史。考百官志，天寶元年改刺史曰太守。此在開元二十三年，於刺史制猶未改，何得遽云河內太守。景文失斟，通鑑稱刺史是也。」望復按明皇雜錄及新唐書皆言魯山遣樂工數十人，通鑑則惟稱數人而已。此其異者，姑誌之，以俟考證。

開元二十五年（公元七三七）。丁丑。

公十九歲。

二月，張守珪破契丹於捺祿山。三月，崔希逸破吐蕃，率衆入吐蕃二千餘里。夏四月，陳、許、豫、壽四州開稻田。七月，封李林甫爲晉國公，牛仙客爲豳國公。十一月，開府儀同三司廣平郡公宋璟卒。十二月，吐蕃遣使朝貢。（舊唐書玄宗紀下）

公從兄德秀，年四十二。官魯山令三年，是歲秩滿，南遊陸渾，結廬山阿。

按全唐詩皮日休七愛詩懷元魯山德秀一首，中有：『三年魯山民，豐稔不暫飢；三年魯山吏，清慎各自持。只飲魯山泉，只采魯山薇；一室冰蘖苦，四遠聲光飛。退歸舊隱來，斗酒入茅茨；雞黍匪家畜，琴尊常自怡』等句，知德秀官魯山者三年。

李華元魯山墓碣銘：『居官所得俸祿，悉以經營葬祭，衣食孤遺。代下之日，柴車而反。南遊陸渾，考一畝之宅。』舊唐書元德秀傳：『秋滿，南遊陸渾，見佳山水，杳然有長往之志，乃結廬山阿。歲屬饑歎，庖廚不爨，而彈琴讀書，怡然自得。好事者載酒餚過之，不擇賢不肖，與之對酌，陶陶然遺身物外。琴觴之餘，間以文詠，率情而書，語無雕刻。所著季子聽樂論、蹇士賦，爲高人所稱。』

嵩志：『唐元德秀故居，在今元里村。』又清阿思哈嵩縣志序：『抑予聞之，陸渾山下，有唐元魯山之故居尚在。其人雖遠，其德常新，流風餘韻，必有詳於于菟興歌之外者。』

舊唐書卷三十八地理志：『陸渾，屬河南道河南府。』

開元二十八年（公元七四〇）。庚辰。

公二十二歲。

九月，魏州刺史盧暉開通濟渠。（舊唐書玄宗紀下）

孟浩然卒，年五十有二。

唐宜城王士源孟浩然集序：『開元二十八年，王昌齡遊襄陽，時浩然疾疹發背，且愈，相得歡甚。浪